

京華煙雲

京华烟云

下

林语堂 著



林语堂文集〇五



京华烟云

下

林语堂 著
张振玉 译

群言出版社
Qunyan Press

林语堂文集〇五



第二十五章

遭子丧富商购王府 慕兄势劣妇交娼优

那年六月，木兰和家里人一同返回北京。她大伯子经亚那段日子在家照顾房子，现在素云也回来住了。

经亚沉稳而安静，细小的事情也颇为经心，自己的事情总是尽到职责，对经常办理的公事从不感到厌烦或是反对，荪亚则不行。经亚向来不问人生到底是为了什么。也就是说，不问为什么一个青年人要早晨在一定时间起床，走同样远的一段路，到同样的办公室，跟老是抱有同样意见的人讨论同样的问题，把公文交到那一科的小职员，再送到主管官长，然后再送到另一衙门的另一科，这件公文里也许有一项建议，这项建议也许是四句话，或许是一共十六个字，这项建议也许是加在主文上，而那项主文也许是引用别的机构送来的公文的几句话，上面冠以“实据”，下面以“奉此”作结，而称这种公文是统治全国的东西。其实他没看出这种公文的可笑之处，因为全部过程只是抄写而已。因为引括来文作为此公文的主要部分，不管是在内容，或是在与附加部分的长度相比，都是来文为主，而附加的建议往往也只是请对方机构注意，并对原文主旨敬请明察而已。原来最初处理此项事务的机构所做的建议，只是被引用在引用的文字中，所以公文的主体是引用原文，这原文是引括在另一公文之中，而此另一公文是又被引用的，这样的公文并不罕见。所以典型公文的正式结构，可以大略如下说明之：

为某某事件 此由

案据某某局呈称：“案奉某部令开‘……’等因，奉此，理合呈请钧署如何如何。”

等因，准此，除将该件附呈外，窃查该局意见尚无不合，是否有当，理合呈请钧核示遵。

“钧核”和“明察”总是毕恭毕敬地写在纸上的顶端。

中国办公的诀窍儿，官场用对称和谐温文尔雅的两句话表达出来了，就是：“不求有功，但求无过。”这个哲学另一个说明是：“多做，多错；少做，少错；不做，不错。”这个说法极对，是保持官位的秘诀。这就是向接受公文的人要请他“明

察”，要请他“钩核”的道理。

经亚为人老实，头脑清楚，做事也还相当努力。但是不聪明，无才华，天性又不善处人，不善交际应酬。倘若有强有力后台，按理应当做官做到内阁大臣。现在他老丈人牛财神已经失势，他也只能做个低级员司，再高是上不去了。他的老实谨慎使素云大为烦恼，使素云极为失望，在内心是蛮看不起他。此外，他还有怪里怪气的习惯。有时候儿，他走了几百步出去之后，还要回来看看他的雨伞是放在前天放的地方没有。他若叫仆人去做一件事，把吩咐的话要重复三四次，然后再问是不是已经听清楚。在仆人已经出门之后，他又把他叫回来，再说一遍。他倘若要买十个咸蛋，他要说十个，再说两个五个，旁边儿站立的丫环都会偷偷儿地笑他。有一次，他和素云出去买一顶呢帽，他由王府井大街南头儿走到王府井大街北头儿，还没打定主意买不买，又再走回到第一家看帽子的商店。当着经亚的面儿，素云把这件事告诉了经亚的母亲，大声说：“我真不相信一个男人会这么无用。”

曾太太觉得应当替儿子辩护才是，于是说：“他从来就小心谨慎。这样才能不招祸端。小心无过患。”

经亚反驳他太太说：“不管怎么样，我不像你哥哥。他什么话都可以跟你说，答应过三天给人找个差事，答应过五天请人吃顿饭，话说得郑重其事，结果心里根本没有那个想法。上次，我和他在天津，他答应请一个人在礼拜六晚上吃饭。到了礼拜六，我问他为什么不出去吃饭。他连给人打电话道歉，或是找个借口都不。下礼拜遇见那个人，吃饭的事连提也不提。我永远做不出那种事情来。”

素云说：“人在世界上混，就得那个样儿。因为你太把你说的话当事，所以不能多交朋友。你看，他交了多少朋友。”

木兰回到北京的傍晚，雪花去跟她说了好多好多的事情。雪花在曾家的女仆之中，大概是升到最高的地位了。曾太太没有她不行，已经把她嫁给同村的一个乡下青年，因为是小时候儿订的婚。她的丈夫自然曾家要给安排一个差事，但因为人太老实，只好让他去管花园子。木兰曾经问雪花是不是对丈夫满意。雪花说她早就知道他老实忠厚，不过他比城市里精明的青年人可靠。雪花因为抱着这种看法，所以她也快乐。

那天晚上，雪花把木兰不在家那些日子家里的情形告诉了木兰。

“三少奶奶，您不知道跟二少奶奶相处多么难呢。她心情好的时候儿，叫我和卜大嫂跟她打牌，一直打到深夜，而且我们一定得输钱，不然她就大发脾气；第二天早晨，我们得早起，她躺在床上睡到中午，二少爷已经上班去了几个钟头。还有记账这件事！不要说富家小姐不爱钱。我们玩儿的是小注儿，一个小钱儿她也不会忘。上个月，我领我的月钱。她说：‘雪花，你记得那天晚上你欠我一毛六。这是你的月钱一块八毛四。’我这个主人家有这么一位少奶奶，我真丢脸。现在我可知道怎么才能成个财神爷了。有一天，她在前门外瑞蚨祥绸缎店买了一件洋衣料



儿。等在另一家看见一块外国的天鹅绒，她变了卦。第二天，告诉老卞去退回先前买的那一件。但是那一件已经剪过，人家怎么收回呢？她说：‘当然他们可以收回。我们家过去常常把买的货退回的。’老卞只好去办，还得自己花洋车钱，因为二少奶奶说他可走去走回呀。瑞蚨祥的掌柜的把货收下，只因为是讨好我们这老主顾，但是说只好当零头儿卖了。她不在瑞蚨祥买，是因为在王府井大街看见了一块外国的天鹅绒。她去买了那块料子，叫裁缝做一件衣裳。衣裳做好送来了，她发现裁缝不细心，看见贴滚边时用的浆糊在衣裳下摆的一个角儿上弄脏了一点儿，也就有大拇指那么大，没有什么要紧。她大发雷霆。让裁缝把衣裳拿回去，把衣料儿钱退回。那块料子是二十八块钱买的。最后，裁缝千央求万央求，答应退给她十五块钱。那个裁缝说：‘少奶奶，下次您做衣裳，您拿给别人家去做吧。’好多这些小事情说不完呢。”

第二天早晨，莫愁和阿非来看木兰和她的小儿子。几个月离别之后，姐妹弟弟又相见，大家很快乐。木兰问母亲怎么样，莫愁说她很好，只是天气一变，她的腕子就难受，所以天气有剧烈变化，她能够预知。莫愁正看婴儿之时，木兰突然问新近看到立夫没有。

莫愁说：“他有时候儿来咱们家，他和爸爸成了莫逆之交了。”

“哥哥怎么样？”

“他已经改过自新，戒了大烟，晚上经常回家。爸爸妈妈都很高兴。”

木兰欢呼：“果然！也许他会成个孝子呢。他若想要好，他会很好的。爸爸还说出家当道士不？”

“他现在不说了。当然！他现在很愉快，和哥哥说话的时候儿也多的。那天，爸爸和立夫、哥哥他们三个人说话说到后半夜。哥哥说是华太太把他劝好的。你能想得到！妈妈正给他和天津一位朱家的小姐办婚事。但是他坚决反对，说他要自己选择中意才娶。我听说他正追求一个小姐——你知道，叫慧能，以前是个尼姑儿，现在是一个红歌妓。”

“你说的是出家前和牛东瑜有关系的那个慧能吗？”

“是。哥哥说，那时候儿他很佩服慧能的作为。妈当然反对。昨天他很生气，争吵了一顿之后，走出去了。”

木兰听说很不安，又问：“他和素丹的事情怎么样了？”

“这件事一言难尽。素丹现在嫁了南洋的一个富商的儿子，叫王佐。她算做了一件糊涂事。前几天我碰见她和她丈夫。看来好不匹配。”

素丹已经为社会所遗弃，是在人海飘零了。她在家是个叛徒，在所谓“现在女性”之中是个急先锋，她学校毕业之后来到北京。她哥哥素同是一个教会医院的学生，对她的生活大不以为然，但是又没办法管她。素丹行动十分自由，追求她的男友很多，因为很多青年男人颇为她大胆的自由和美貌风骚所迷惑。她有些次来

看体仁，和体仁相恋。俩人的婚姻问题也讨论过。木兰很不赞成。她喜爱素丹只是个同学朋友而已，但对她这个软弱的哥哥来说，可不够一个有力的帮手。她觉得她哥哥也不配她，婚后也不能使她快活，不过对这件事，她并不肯多说什么。但是莫愁在家则力表反对。这就是为什么素丹和巴固后来对莫愁颇无好感的缘故。素丹失望之余，索性去嫁了一个瞎摆架子的富家青年王佐。王佐由新加坡来到北京，住在北京饭店的套房里，来追欢寻乐，来物色新娘。王佐既有钱，又傲慢，自夸要娶北京最漂亮的小姐。结果，果然娶到了，至少这是他自己的看法。素丹苍白得像个鬼，但是却美得出奇，像一朵外国花儿，两只眸子犹如一池秋水，勾魂摄命。王佐追求得万分热情，但是婚后几乎还不到两个月，俩人都觉得找错了配偶。

莫愁接着说：“有一次我在王府井大街碰见他们，那时候儿，他们显然刚从饭店里吃完饭。素丹叫我，想把我介绍给她那高大的丈夫。但是那做丈夫的却一直往前走去。她丈夫身穿西服，拿着手杖，手上戴着金戒指儿。他显然是不愿认识他妻子的友人。素丹皱了皱眉头，她还没说什么话，我就明白了。她赶紧说：‘我得赶紧走。’我说：‘你有工夫去看我？’她回答说：‘不行啊。’她说着，穿着高跟鞋急速去追她丈夫，她丈夫正立在一家店铺的橱窗外面，眼睛连往我们这方向看都不看一眼。素丹想装做一个快乐的新娘，那又有什么用？她丈夫看不起她一家。要她只是想向朋友夸耀一番而已。结婚时，她哥哥在场，新郎根本没把素丹的母亲从南方接来参加婚礼。现在素丹弄得孤掌难鸣，无亲无友。他俩出去时，他丈夫迈着大步往前走，她简直没法儿追得上。”

木兰说：“这个婚姻必然要破裂。不久就会离婚的。”莫愁最后听到的消息，是这对夫妇坐船往马尼拉和日本去了。

那天下午，木兰正准备回家去看看父母，一个女仆奉差遣匆匆忙忙来送一个可怕的消息，说她哥哥由马上摔下来，抬回家，就要断气了。木兰叫锦儿看着小孩儿，立刻赶回去，留下话叫荪亚随后就到。

体仁刚刚苏醒过来，疼得喊叫，家里把他送到素丹的哥哥做事的那家医院。送他回家的是几个农人。据他们说，似乎他骑的是匹很凶的母马，是在北城郊外。一匹无人控制的种马嗅到这匹母马的气味，由后面追踪而至，母马开始狂奔，体仁无法使它停下来。它窜入一条小径，有一枝树枝横在上面。马以风驰电掣的速度在树枝子下面奔过时，体仁连忙低头，他的头后部撞上了树，摔下马来，躺在路上。医生说他是脑震荡兼右胳膊、腿都受了伤及内出血，撞伤太重，没办法施行手术。

做父亲的心里十分着急，但是整个晚上都强为镇定，母亲则坐在床边低声啜泣。儿子苏醒了一下儿，说要见华太太。父亲照垂死的儿子的话办，派人去请华太太来。她来之后，体仁勉强说：“爸爸，妈，我欠您二位老人家恩情太重。我知道，我是个不孝之子。告诉珊瑚姐对我儿子博雅要严加管束。教养他长大成人，要做个好人。”然后看着华太太说：“你们不要误解华太太。她是我唯一的好朋友。”



他的眼睛闭上，声音消失，气息断绝了。

那天晚上，木兰和荪亚听见父亲说了一句奇怪的话：“他幸而死前没结婚。”

在木兰生了第二个孩子之后，她只要家里没事，就回家去和母亲住些日子，但是现在回家主要是安慰母亲。现在母亲更老了，头发几乎已完全变白，其实还不满五十岁。她一直爱体仁爱到他死。现在很后悔没有让体仁在婚事上能遂心如意。她说：“我若不反对他去看慧能那个女孩子，也许他就不会到野外去骑马了。”

莫愁说：“妈，您老是乱说。这些事都是命定的。他由小儿就爱骑马。这不是您的错儿。”

所以木兰姐妹俩和弟弟阿非一齐设法安慰老母，劝她照常饮食。那年夏天来临得太突然，母亲躺在床上时，姐妹俩轮流用鹅毛扇子给母亲打扇。

现在体仁和银屏都死了，与世人已经人天永隔，全家开始回想他俩的好处。时间缓和了母亲心里的仇恨，她把银屏只是看做一个遥远的、过去的“古人”，是命运安排叫她遇见的，她对银屏已经不再有什么怨恨。

遵照父亲的命令，银屏的尸体从她那坟里起过来，和体仁的尸体并排埋在玉泉山后面靠近姚家别墅的姚家坟地里，叫博雅去拜祭这一对坟，就像拜合法的父母坟墓一样。

哥哥的暴卒使木兰一惊非小，奶完全断绝了。因为锦儿也有一个六个月的孩子，她的奶很充足，好像永远吃不完，她给自己的孩子断了奶，用奶喂阿通。因此锦儿和暗香掉换，暗香开始照顾木兰的女儿阿满。

体仁的死对姚思安引起了完全意料不到的改变。过去体仁一直是姚思安心上的一块重重的负担。甚至于在他诚心诚意改过自新，做了个好儿子，按时回家，对生意开始认真学习以后，姚先生仍是心里不安。因为他心里还是以为有不可预知的事会发生，就像慧能的事。体仁总是任性轻率，遇事不顾前不顾后，好像越来越会惹更大的麻烦。这就使父亲心中半认真半玩笑说想要散尽家财去出家，作为对家中不满的姿态。现在家里这种威胁一扫而光，他开始把精神用在小儿子身上，阿非慢慢长大起来，规规矩矩，并不为非作歹。

不过姚思安虽然对这个红尘世界又回心转意，不可解的是有点儿缺乏信心。这位原先存心出家的人，现在又开始以满腔热情来享受人生，简直像是腾云驾雾恣情遨游一般。可以说他是半在尘世半为仙。由于他的研读道家典籍和静坐修炼，他已经达到道家的物我两忘之境。因为家就是“自我”的扩大，所以他对他也就失去了真正信赖。由于这种态度，他就越能享受人生，只要他这份儿非一般富人所能拥有的财富能存在一天，他也能享受其财富。他自然也不把自己的财富看得有什么重要。

有一天，有一件事，全家人都大为吃惊。原来他决定买下旗人的一座王府花园儿。事情发生的经过是这样：

那天华太太在体仁死后离去时，姚思安说他对华太太多么感激，华太太如需要他帮助什么，只管来告诉他。也请她来参加体仁的葬礼。她对体仁四岁大的儿子博雅非常关心。

中秋节前几天，华太太给孩子们送来几盒儿月饼，说要见姚先生。姚先生在书房很热诚地接见华太太。华太太受过歌妓的训练，自然长于言谈应对，随便谈了谈天气之后，她向姚先生说：“姚叔叔，我来告诉您一个有趣的消息。我今天得有这个地位，完全是受了您少爷的恩惠，自然也是您的恩惠。这个，您当然知道，我真不知道怎么样报答您。所以，一有什么好消息，我觉得在别人知道之前，我应当先让您知道，这可真是让人心动的大好机会。”

姚先生说：“是古玩？我都玩儿腻了。这些年我不买古玩了。”

“不是，不是，不是古玩。我知道您现在对古玩没兴趣。姚叔叔，您别以为我是来跟您做生意。在北城有一座花园儿，是一个满洲王爷的。他要过中秋节，急于以好贱好贱的价钱把这个花园儿卖出去。我心想，在北京除您姚叔叔之外，还有多少人有钱有福住王爷的花园儿呢？”

姚先生说：“干什么我非住王府的花园儿呢？”话虽这么说，这件事可真触动了他的兴趣。

华太太说：“像这种事情，必须又有钱又能享清福的人才行。好多大官有钱，却没有这份儿清福。只要有闲空还不成，必须对这种庭园之美能够玩赏。若是一个呆头呆脑的京官儿住这么个花园儿，岂不是大煞风景吗？”

歌妓这一行是最看不起做官儿的，他们对做京官儿的那批人是了解得太清楚了。因为对做京官儿殷勤招待之余，他们的种种传闻故事也就都知道了不少。在清朝末年，还残留些风雅的歌妓，她们看不起那些做官的，反倒愿跟诗人作家做朋友，交往清谈。所以华太太的话也足以表明她为人的高雅。

姚先生微笑地问：“他要多少钱？”

“我若说出来，您一定大笑。只要十万块钱。单算那建筑，当时就值二三十万块钱，现在谁还建这种花园儿呢？那家的王爷现在急着用钱，要把这个住所出手，搬到天津去，这就是他价钱要得这么低的缘故。我知道，他会卖得出去。您若有意，今儿或是明儿，我带您去看看。”

在姚先生思考敏捷的头脑里，他早已决定买下了。第二天，他和家里人去看。珊瑚去告诉大家的时候儿，木兰先听说的。珊瑚说：“咱们要住王府花园儿了！明儿就去看，你一定要去。”

部分的房子和亭台都很旧了，但住宅很好，毫无损坏。这个王府是咸丰年间给一个王爷兴建的，就是现在这王爷的祖父，木料坚固巨大，几百年不会坏的。

姚先生已经和冯舅爷商量过，预备要买下。现在这位王爷还是硬挺得住，非一个整数儿不可。他不屑于讨价还价，而姚先生觉得价钱可以了，也不屑于苦杀价钱。



回来时，冯舅爷说：“华太太算我一生中见到的最聪明的女人了。她从这里头，至少会赚五千块钱。我要跟她合伙做生意。这年头儿，古玩店是好生意。她说她没钱买这位王爷的古玩。您信吗？”

姚先生说：“你若愿意，就跟她合伙做。”他内兄若参加了这个生意，他自然会用他的财力去支持。

冯舅爷说：“因为咱们要买王爷的房子，咱们若买他的古玩，人家也容易相信是真的。王爷对咱们有信心，想法子赔着他的古玩，也能办得到。”

事情很容易就决定了。姚先生因为把钱看得很轻，所以就把王府的房子买下来了。冯舅爷赞成，因为他觉得很合算。阿非、珊瑚、莫愁很高兴，因为不久就要搬进去住。他们都觉得给母亲换换环境会有好处，因为体仁死了之后，她一直很难过。

姚太太问：“这房子怎么办？要卖了吗？”

姚先生说：“莫愁嫁了之后，送给她住。她若愿意过去住在王府花园儿陪着你，就把这栋房子卖了——不然捐给学校。”

现在姚家诸事相当顺遂，曾家则呈现衰落的景象。虽然曾太太治家有道，可是在一个大家庭里保持几个儿子和儿媳妇们之间的和睦，则是一件难事。若想做到全家一团和气，只有全家态度和善，彼此忍让，这也是在团体之中大家和善相处的艺术，同时大家还要对主脑人物怀有敬意。曾太太虽然身体不好，但是还能使全家人各守本分。可是别人的态度是否和善，遇事是否忍让，曾太太又怎么能管得了？儿媳妇们各有不同的家教，谁也改变不了她们的性格。

素云虽然怏怏不乐，可是她可以顺其本性，随意支配经亚。她喜爱天津，她恨她在北京的生活，可是北京毕竟是一国的首都，是权力、是高官、是发大财的地方。她丈夫若是像她哥哥那样就好了！她哥哥现在又开始往北京发展。她哥哥是她心目中的英雄，男人就应当那个样子。和经亚对照一看，经亚太柔顺、软弱，没有男子汉的冲劲和勇气。她多么佩服她哥哥在天津股票市场上的运气和才干哪！他开口说的就是几百、几千，而经亚过寂寞贫穷的日子，一月才挣三百块钱！他们若租房子住，连房租都不够。每逢她看见结结巴巴的丈夫对仆人不断重复说一件事，她就觉得怒不可遏。但是她母亲曾经告诉过她：“看看你爸爸。他的成就都是我的功劳！”所以素云觉得她要做的就是拉着丈夫的手，让哥哥再重新获得权势，让哥哥提拔自己没用的丈夫。幸亏她的催促，经亚结交了一个活泼外向的朋友，是一个局长的三姨太太的第五个弟弟，给怀瑜在政府财政局找了个临时雇员的职务。

曾家两个弟兄越来越距离越远。荪亚日子过得优哉游哉，经亚天天规规矩矩上班下班，却无法取悦他那位太太。他心里对这样妻子已经有反感，但是由于天性和善，或许是由于天性怯懦，显然是还准备忍耐好久一段时间再说。在外面，朋友都知道他怕太太，在他内心，他怀有不满的情绪，直到过几年后，年岁再大些，他

才表现出来。只有素云对他和对他家不满说个不停的时候儿，他烦到极点之时，他才说一句“像你们那个好家庭”来对抗。有一次，他生了一早晨闷气，他到荪亚的院子里，和他弟弟说：“我若不结婚就好了。”

奇怪的是，使经亚看出他和荪亚兄弟间的不平等的，却是素云。

一天，素云说：“为什么荪亚天天闲着荡来荡去，而你就得做事？你们俩都是同父母所生，你们俩都是花父母的钱。我们吃的、花的都是家里共同的财产。你一个月挣三百块钱，他就无所事事。他为什么不去找点儿事做？若是这么一直继续下去，最好分家。那么一来，至少咱们自己会有点儿钱花，愿投在什么上就投在什么上。咱们可以叫我哥哥去运用咱们的钱。上礼拜，他只给股票交易所打了个电话，一夜就赚了两千五百块钱。虽然你是长子，家里一有什么事情，总是找荪亚和木兰商量。不管有什么事，你就听见兰儿这兰儿那的。全家都被她这个狐狸精迷住了。若不是有我在，你更抗不住人家了。”

经亚被素云暗指他窝囊受了刺激，这才问她：“我要抗什么？我要抗谁呀？”

“抗他们，所有他们。甚至佣人都巴结三少奶奶，因为她管家呀。曼娘和她是站在一条线儿上。她们俩手拉着手，我一看就恶心，好像几百年没见面一样。”

经亚说：“这都是你心里乱想的。我们毕竟是一家人。咱们为什么不能也跟人和好？为什么大家不能和和美美过日子？”

“我乱想！这就是为什么我说你傻。你看阿通在地上爬的时候儿，全家拍手喊好儿——由老太太到佣人，你没看见吗？儿媳妇生个孙子就像大将军打了胜仗回朝一样。”

她最后指责对木兰偏爱，确是真的。因为生了孙子，木兰在三个儿媳妇之中很容易就拔了尖儿。不生儿子当然不是素云的过错，但是一个老家庭的压力太大，谁也无可奈何。所以关于木兰的幼儿的每一件小事，都像对素云不生育的一种无声的谴责。经亚曾经听见老祖母说过素云不生育的话，但是老祖母却不承认。纵然如此，感觉上的不愉快，并不因之而稍减。曾先生曾太太也没说过什么话。但是，有时候儿，午饭之后，全家坐在屋里，当然没有人怨恨，自然而然就要把阿通抱来玩儿。孩子就在地上爬，自然大家喊好，鼓励他继续爬。有人说：“昨儿他能站起来走三步。今儿能走四步了！”木兰自然得意洋洋。阿通每一个动作，大家都赞不绝口，笑声雷动。

素云甚至去找过医生，打听怎么样能洗雪不生儿子的耻辱，但是医生也无能为力。

一天，经亚在妻子催促之下，向荪亚说应该找工作。他说：“你若有意，你可以找个事情做。你看，我已经帮着怀瑜找了个差事。”

荪亚说：“我现在的情形，我很清楚。我也看见你天天粘住局长三姨太太的五弟不放手，才给怀瑜找了个事情。”



经亚说：“我是以兄长的关系跟你说这种话。爸爸妈妈年岁老了。除去这栋房子之外，咱们家的钱财和产业加在一块儿才十万多块。照咱们这样花费，一年就得吃去老本儿六七千。大家都花钱，没有一个人想挣一分钱。这就是为什么我想办法帮怀瑜弄个政府的差事。现在他既然进去了，也许他能帮咱们弄个好职位呢？”

荪亚说：“你对那位大舅子最好小心点儿。将来会牵连上你，后悔就晚了。他现在是玩儿火，和莺莺打得火热。”荪亚这是学太太的话说。

“莺莺和咱们有什么关系？她对咱们有什么害处呢？”

荪亚问他：“咱们家若有个妓女，你愿意吗？”

“那是他的事情。和咱们有什么关系？”

荪亚说：“我不愿意说你亲戚的坏话。但是，我是你的兄弟，我劝你离他远一点儿。他那个人大胆妄为，你是知道的。”

莺莺是天津有名的高等妓女，失意的政客、和社会脱节的知名人士跑到租界里，都去捧那个大美人儿。她这个女人天生的美貌动人，大概是二十三四岁。不过她不是旧式的高等妓女，她在扰攘不安的时代长大，这时的妓女已经开始模仿女学生的装束和女学生的行动。凭着天生吸引男人的女性本能和女人与生俱来的社交本领，她虽不必努力学习，居然也可以蛮像个样子，蛮可以应付裕如了。她又冷静沉稳，不动感情，机诈多变，工于心计，这在女人身上是很可怕的。因为受过妓女的教导，挑拨追求她的男人互相为敌，借收渔人之利，她这样狡诈乱行，毫无顾忌，即使陷入什么别人难以自解的情况，她都能凭借聪明的手法儿，甚至高明漂亮的手段儿，摆脱得干干净净。勾引男人，逢迎男人那套伎俩戏法，她要得出神入化，可以算是她的家常便饭儿。有些男人知道上了一个妓女的当，可是还是抗拒不了她的迷惑。因为她是天津市长的弟弟发现的，前总督的秘书给她写过一首诗，她就成了天津最红的妓女了。

怀瑜是由那位天津市长的弟弟的引荐认识莺莺的，于是怀瑜就和那位引荐人气味相投，成了莫逆之交。莺莺知道在满清时代他在官场那段飞黄腾达的日子，所以对他更加了倾慕之忱。怀瑜能说好多高级官僚的阴谋诡计的内幕，多少千万块钱都买不到的政治上的诡计把戏。他最得意的阴谋之中，有一个是用三千万元开垦边远的黑龙江的事情。他说的话莺莺很相信，若不是真相信他的鬼主意，至少相信他的想象力。莺莺在职业上受的训练就是使她适于一个有势力的，至少是一个前程似锦的政客。毕竟，她是女人，怀瑜又正年轻。而在外国租界的那些知名人士，不老则丑，早是盛时已过，由于假公济私损人利己，早已富有金钱，而今只想平平安安过日子，享受生活，再没有想象，再没有希望，再没有梦想。都厌腻了自己的黄脸婆，都要一个现代自由能干的女郎，有社交应酬的时候儿，可以挽臂并肩，在人前夸耀。自己若没有，自然对有此等摩登少女相陪者感到万分羡慕。他们开口就骂现代新式小姐的不重视贞操道德，他们都是拥护孔孟学说的

名流，对于他们自己的子女则力图卷入了现代不道德的漩涡。但是他们自知无力挽回这种颓废放荡的潮流。他们都追求名妓，这些名妓都起的是古时风雅名妓的名字，但是她们却连报纸上登载的她们自己的新闻，都几乎看不懂。那一代的人都失去了心灵，在日新月异的物质文明的麻醉之下，生活在“租界”的不自然的社会安全之中。

怀瑜硬是不顾两个颇有势力的年岁较长的官僚——这两个官僚之中有一个是天津市市长的兄弟——居然要莺莺嫁他为妾。莺莺答应了。结婚的消息在天津、北京的报上大为渲染，因为莺莺蛮有名气，又因为牛财神的儿子的婚事还是不失为动人的新闻。这件事情另一个奇怪的特点就是莺莺也姓牛。怀瑜娶一个同姓的女人，是违背中国多年来的风俗的。这是道德败坏的不吉之兆。不过那时候儿的中国对这种事情也渐渐习惯了。

至于素云，她哥哥娶了这位姨太太，她倒蛮欢喜，她获得了一个气味相投的朋友，能使她在北京的生活增添不少乐趣。

经亚心里仍然觉得父亲对他兄弟和木兰太偏心。并且他相信一种人生来就该做事，也有一种人生来更为聪明灵巧，反倒徜徉岁月，享受人生，而他命定不是第二种人。他相信，有人生而有福，有人生而命苦。自从他娶了素云那种女人，他相信就是厄运当头，在目前只有忍耐，只有逆来顺受才是。

第二十六章

迁新邸姚家开盛宴 试对联才女夺魁元

次年春天，姚家迁入了新居。因为原住的房子还没有认真想办法处理，冯舅爷说他和他一家人先住着。那时候儿，女儿红玉之外，他只有两个儿子，房子他住着实在太大。因为不想分租，就请立夫一家人来同住。搬来住当然不要付房租，他们在四川会馆住的时候儿也是不付房租的。这样请立夫的母亲来住，不像是施恩于她，反倒像请求她赏光。因为姚先生不肯把房子租给生人，难道她和儿子女儿不来帮着看守房子吗？冯舅爷去说：他常常到南方去做生意，他太太住那么大房子，心里怕，立夫若去，就有了个大帮手。这么说，孔太太和立夫才答应搬去住。

姚家是在三月二十五那天迁入了新住宅。那栋大花园住宅若再叫旧名字，当然不适宜，姚先生起了个新名字，叫“静宜园”。木兰原本起了几个一个字的名字，



如“和园”，“幽园”，“朴园”。都是缘用过去名园的名字，用一个字以代表一个整套的哲学。但是父亲认为他自己起的名字较为适宜，既不夸张，也不徒富诗意图而失真实，致有矫揉造作的毛病，如“半亩园”便是。而且“宜”字是一个好字，表示与身份相当的意思，并且也表示顺乎自己的本性品格之意。起名字表示家居之安适，而不在诗意图的隐遁。他这种想法，让两姐妹心悦诚服。姚先生于是自称“静宜园主”。他请人刻了个“静宜园主”的印，又刻了一个印，上面是“桃云小憩闲人”，在不太正式而更为诗意图的时候儿用。不过，北京的老住户，仍然叫那王府为“王府花园儿”。

· 四月十五，姚先生大宴亲友，庆贺乔迁。木兰对荪亚说：“不知道莺莺会不会来。我想看看她。”

“她当然会来。你想那类女人还怕我们这种正式人家的妇女吗？”

木兰又转向暗香说：“我希望你也去。你会不相信，但是我告诉你，花园儿里有一栋房子叫‘暗香斋’，和你的名字一样。你说怪不怪？”

暗香显着有点儿吃惊。她现在觉得给木兰做事非常快乐，不过有些以前的回忆现在还没有消失。有时候儿，人家突然说句话，她的身体会颤抖，那是由于担心自己做错了事。若是她偶尔空闲一下儿，赶巧木兰来了，她就会立刻拿起点儿东西来，装做忙着做事。木兰不喜欢那种样子。告诉她空闲着没有什么不对，不要怕自己空闲，但是她会呈现吃惊状，抬头望着，直到看见木兰微笑，她才会镇静下去。她看得出锦儿和木兰说话时从容自若的样子，但是她却难以模仿。

刚才木兰告诉她“暗香斋”的事，她听了说：“我不知道为什么王爷的书房会叫‘暗香斋’。”

木兰说：“这并不是个普通的名字。这两个字是来自一首梅花诗。那个书斋正对着一个梅园，所以就叫了这个名字吧？”

“我想暗香这个暗不是个好字，我没听见别的女孩子叫过。我觉得这是‘坏运气’的意思，别人给我起这个名字是故意咒我的。”

木兰大笑。荪亚说：“这是个上等漂亮的名字。”

说也奇怪，暗香对自己名字的优越感，居然引起她看法的改变。她不再以为自己老是佩戴着一个耻辱的标志，并且她的命永远笼罩在阴历月末那荫蔽的月光之下，她再不那么想了。

木兰和荪亚准备好要去参加宴会，先到母亲屋里去看看，见曼娘的母亲虽然已经穿好衣裳，但仍然坚持要留在家里看家。

事情的原委是这样：桂姐因为小产之后，身体不好，不能去。凤凰正给曾太太梳头，素云和曼娘在屋里坐着，就要出发。这时曾太太低着头问了一声：“谁在家里看家呢？香薇只能在屋里陪着桂姐呀。”

凤凰说：“您若让我看家，我就在家吧。”

素云说：“让孙伯母看家吧。”

别人若说这种话，或这话不是这么个说法，当然可以当是粗心大意。可是素云以前就说过曼娘她母亲的坏话，其中有一次说她无家可归。一而再，再而三，这次曼娘再按捺不住怒气。

她追问说：“别人都去，为什么偏我妈非看家不可？谁应当去，谁不应当去，应当由太太决定才是。”

正在这个骨节儿，曼娘的母亲走进了屋来。曼娘站起身来说：“妈，咱们没接到请帖，干什么也穿好衣裳要去呢？”

曼娘的母亲没说话，当时吓呆了。曾太太见曼娘突然发了脾气，也感到吃惊，赶紧说：“您千万别错想。我是问谁在家陪着桂姐，也同时看着家。凤凰说她愿意。后来素云出主意说要您在家，我想她心里也没有什么别的意思，只是她不应当多嘴。素云，我想你应当向孙伯母赔个礼才是。”

素云又要说话，曼娘的母亲说：“太太，我在您这儿是个客位，从来没抱怨过什么，因为您和表兄一直待我和曼娘非常之好。我们是穷人，我女儿也不能跟您的二儿媳妇、三儿媳妇相比。不过，虽然我是在您府上作客，我可不是无家可归。因为我只有这么一个女儿，我才和她住在一块儿。”

曾太太说：“谁说您无家可归呢？”

曼娘怒冲冲地说：“当然有人说过，还说我不应当收养个义子。人家若愿收养一百个儿子，也可以，只要自己高兴。收养的儿子就不是儿子吗？你难道要叫寡妇生儿子吗？”

这时候儿，木兰和荪亚走进屋来，正听见曼娘连珠炮般向对方指责的话，听来又觉得好笑。

曾太太问：“什么人会说这种话？”

曼娘说：“一定有人说过。不然，我和我妈也不会听见。”

素云说：“我从来就没说孙伯母无家可归，倘若我说有人无家可归，也不一定就是指的她。我才没有工夫想谁有家谁没有家呢。”

曾太太说：“孙太太，您要原谅我们。若是我二儿媳妇对您说过什么失礼的话，我替她向您道歉。至于素云你，今天我亲自听见你说了。即使你不是心有所指，你那么说算对吗？”

素云说：“留在家里不去又有什么稀奇？我愿在家看家。”

曾太太说：“不要。凤凰在家好了。你一定要去，这是我的命令。亲家母，不要听孩子们乱吵。您若不肯去，我可也不去。”

木兰已经听清楚是怎么回事，并且看见曼娘已经快流出眼泪来。她也很恼素云，但是知道自己今天是主人，不能搅散这次宴会。所以勉强抑制着说：“妈，您若准我做主人的说几句话，那我是一定要请孙伯母去的。孙伯母，您必须赏我这个面子。您不去，那我会认为您不承认我是曼娘最好的朋友。再者，今天宴会上都是至亲好友。第一，您是祖母的侄女儿；第二，您是父亲的表妹；第三，您是我的伯



母。您若不到，我们宴会上的客人就不齐全了。”

经亚刚刚进来，正好听见木兰说话，摸不清楚说的是怎么回事。曾先生在另一间屋里都听到了，因为是女人之间的争论，当然由太太去管。现在他儿子也到了。桂姐正躺在床上，让他去调解，使大家平息下来。

他进去说：“经亚、荪亚，妯娌之间有点儿争吵是家里难免的。做丈夫的应当压制她们。不然，妯娌之间的争吵会变成兄弟之间的争吵，那就是一家要破败了。我不许你们谁再提这件事。”接着转过去向孙太太说：“别听孩子们乱说。今天天气这么好，别把这些放在心上。”

结果是凤凰和香薇在家陪着桂姐，因为有孩子，锦儿和暗香跟着去。

出门儿之前，素云向她丈夫说：“你站在一旁看着你太太受人欺负，一句话也不说。你听见木兰那张利嘴了吧。”

经亚反驳她说：“为什么你自己不开口？我根本什么都不知道。我就是想说话，也不知道说什么呀。”

“跟这种乡下的蠢婆娘吵架，真是背运！”

“你又乱说，叫人听见怎么办？”

“她本来就是个乡下的蠢婆娘……好吧，你帮着你的亲戚说话，我只好向着我自己。今天若不是为了莺莺，我才不去呢。”

经亚说：“咱们得顾点儿面子，守点儿规矩才好。”

曾府一行来到姚家新宅邸，大概是十一点半，因为在家吵嘴，到得稍迟。阿非和红玉正在花园大门前等着，因为红玉随同父母到得早，为的是帮忙招待客人。阿非现在已经十六岁，穿着西服，看来很英俊。因为家庭环境幸福，深受父母姐妹的疼爱，所以活泼可喜，态度大方，不过，也是像别的孩子一样，总是静不下来。红玉就烦他这一方面，因为她厌恶乱吵乱闹，但是，纵然如此，她和阿非在一起，总是觉得快乐。虽然她比阿非小一岁，但是智慧比他开得早。所以对这个青梅竹马的朋友，已经怀有一份痴情。她虽然觉得阿非太孩子气，但并不因此对他的痴情而稍减。

那天姚家让客人由后门进入，而不由向南开的大门，这是木兰的主意。因为那些正厅都聚集在前门一带，渐渐向北伸展，有人造的小溪和池塘迤逦蜿蜒，穿过走廊、小桥、亭台，而进入一个广大的果园。虽然有几个入口，可是由靠西北的门看，可以直接看见桃园的景色，可以看见一畦一畦的白菜、一个水井。房屋的项脊则隐藏在树木之后，朱红的阳台和绚丽的梁椽在绿荫之间隐约可见。从后门进去之后，犹如进入了农家，迂徐进入，渐至南边的建筑。西北边的门由木兰改称为“桃云小憩”，因为在春天园中桃花盛放，红艳如云霞。

大家走得很慢，因为每个人都随在老祖母后面。老祖母由石竹和雪花搀扶着走。老祖母，现在真是很老了，因为驼背，人也渐渐显得矮小，但是虽然是老迈之

年，步态却没减慢。大家不用忙，因为桃花正在盛开，而且桃树种类很多，有野桃树、青桃树、蜜桃树。其中还有些别的果木树，如梅、杏、山里红，都已经长出了绿苞。

老祖母说：“今年春天来得早。平常桃树开花儿是在三月下旬。现在我知道这个地方儿为什么叫‘桃云小憩’了。”

曼娘说：“我原以为云彩像桃红，但现在才知道桃花是红若云霞了。”

穿过了桃园，她们进入了“友耕亭”。友耕亭是个八角形的建筑，坐落在那条蜿蜒的小溪的末端，由此顺着小溪的一个长廊，通到南边的房子。亭子下面停着一条小舟。在老祖母悠闲地漫步而行时，曾先生、曾太太和那些年轻人在后面走走停停，看走廊一边墙上的灰石嵌板。上面刻的是《红楼梦》大观园二十四景。再往前几十步，便是一个朱红栏杆的木桥，那座桥仿佛是把全桃园的大结构做一个收束。立在桥上，看见那条小溪汇而为池。在南端大约四十尺宽，池畔有一水榭，上面有露台，台上座位环绕周围，水榭的基础一部分在陆地，一部分伸入水中，上面有一木匾，匾上刻有三个石绿颜色的字，是“沁水榭”。几个女佣人正在水榭上忙着做事，姚先生正在上面坐着，等着接待客人。水榭的左右，树木掩映，翠荫如盖，走廊在树荫中时隐时现，一直通到水榭。

木兰的父亲由水榭下来，走到长廊的中间去欢迎来客，大家随同他走上水榭去。这个水榭当初设计就是要面对池塘小桥，远望一片田园景色，正好夏天作为宴饮雅集之所。在南边木隔的房间里，镶嵌着四片一丈高的大理石板，上面刻的是明朝董其昌的字。里面有几张镶嵌花纹的乌木桌子，上面摆着形状正方上端向外开敞的景泰蓝茶壶茶碗，这种质料图形显得古雅而豪华。罗东的儿子已经离开原来的主人，同她妻子青霞到姚家来做事。现在他正由几个女仆帮着，在水榭里照顾客人的茶水。因为珊瑚和莫愁正在里面指挥仆人做事，这时没在水榭里。

木兰的母亲走上前来，老祖母向她道乔迁之喜。姚太太的白头发和整个的外貌，显示出来她已经是一个神经衰弱的女人，有大福气也无法享受了。老祖母需要歇息，年轻人散开，坐在凉台的座位上。

阿非喊道：“看荷叶动呢！下面一定有鱼过。”

荷叶浮在水面上，正像浅绿色的群月浮在深绿的天空，但由于树叶浓密，颜色更深暗了。这时在绿叶的周围有小水泡冒上来。靠近岸边飘浮的绿藻，使水显得浅绿而微黄，池子中央蓝天的倒影和水色相混，成为宝石蓝的颜色。

莫愁现在出来向客人行礼问候。老祖母说：“过来！我老没看见你了。已经长了这么高！”莫愁静静地走过去。祖母攥住她的手，拉她坐在怀里。莫愁自然遵命坐下，但不敢把身体的重量完全放在老太太身上。因为她现在已经二十几岁，完全成长了，这样儿她觉得很难为情。她那雪白丰满的手从相当短的袖子里伸出来，就好像生来是为抱婴儿或拿针绣花儿的，或拿盘子拿锅的，有少女不可以言喻的成熟之美，正适于做妻子做母亲了。

老祖母伸出有皱纹的手指头捏莫愁的脸蛋儿，她说：“这么个漂亮孩子！可惜我儿子少给我生个孙子，不然一定要你做我的孙子媳妇儿。”每个人都笑起来，莫愁简直快要羞死了。

曼娘说：“桂姐若是在这儿，她一定说老祖宗太贪心。说老祖宗要了姚家的一个女儿，还不满意！”

老祖母回答说：“俗语不是说人越老越贪吗？你们可是要相信我这两只老眼！手长得这么好的小姐，谁家娶了谁家走运。”

因为莫愁不能老是费力假装着坐在老祖母的怀里，她现在站了起来。

曾太太想恭维姚太太，于是说：“祖母的话说得并不过分。有一个年轻能干的儿媳妇像兰儿，从我手里把家里的事情接过去，我已经谢天谢地了。从现在起，家里的事情就都交在他们年轻人的手里。我有这个福气，应当谢谢我这位儿媳妇的父母才是。”

木兰的母亲说：“兰儿若知道孝顺公婆，我就满意了。但求公婆对她要多加管教，可别宠着她。”

木兰说：“我想咱们应当用‘桃云小憩’作为经常出入的门才好。”这引起了姐妹之间一场争辩。

莫愁说：“不行！那么人要走一百多码才到客厅。下雨天，又有泥，太不方便。”

木兰说：“不是有一条砖路吗？天若下雨，不更有雨中佳趣吗？在门房儿可以经常放几件蓑衣。妈妈若是走南边的旁门儿，也还可以开着呀。”

莫愁说：“我知道你要把渔翁的蓑衣披在你的丝绸旗袍儿上，你喜爱那个样子。那虽然也美，但是有点儿怪。”

木兰说：“我不在乎。那有什么关系？”

荪亚说：“这就是为什么我说她是妙想天开呢。”

阿非说：“这问题就在于你是要始于豪华而止于淳朴，或是要始于淳朴而止于豪华了。”

莫愁说：“说得不错。我很懂二姐的意思。她的意思是应当掩藏豪华于无形，而以淳朴自然为本相。但是我想以豪华为表，却以淳朴自然为里，岂不更好？你若让人由后门出后门入，幽静就破坏无余了。”

长辈听着年轻人辩论。姚先生认为，在这一件事上，莫愁比木兰更为深沉。

但是木兰继续说：“我还看不出有什么不好。由后面往里走究竟还好，可以由远处看见房子，渐走渐近。因为咱们地方广阔，就应当享受这种广阔。不要像贫穷人家，一进了大门，再一迈步就走进了客厅。再者，你若不利用这种空旷，就会一直忽略，把它弃而不用了。”

这时，荪亚喊说：“看！他们来了！”大家往桥那边看，看见立夫和他母亲和妹妹从长廊上走来。阿非飞跑去迎接。环儿现在十八岁，衣裳穿得像当时的女学生一样，一件红紫色的短夹大衣紧扣在腰以下，黑长裤，高跟鞋。立夫挽着母亲的胳膊。